

## 投标人资格要求

本次招标对投标人的资格要求如下：

1、资质要求：同时具备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设计甲级资质及煤炭行业设计甲级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设计能力。

2、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资格证，具备水文或地质或岩土工程等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职称。

3、信誉要求：投标人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全国范围内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在“信用中国”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4、财务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履行合同的财务能力，提供近一年经第三方机构审计的财务报告。

5、业绩要求：近3年以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投标人须至少具有合同业绩2份，合同内容须包含采空区治理类设计。投标人须提供能证明本次招标业绩要求的合同，合同扫描件须至少包含：合同买卖双方盖章页、合同签订日期、工程范围或供货或服务内容等信息。

6、其他要求：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7、付款方式：设计通过评审后一次性付款。

8、工期：12个月

